重庆望变电气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望变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望变电气")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8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5年10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 董事9人(其中委托出席1人,以通讯方式出席4人),公司董事长杨泽民因工作 原因委托董事胡守天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,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胡守天 主持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、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 审议事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 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重庆望变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 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10 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 表决结果:同意9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望变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